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前：“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8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更正后：“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9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更，更正后的公告与本报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